

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根据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制度，结合公司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，参照行业、地区薪酬水平，公司制定了2025年度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方案，方案如下：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

三、薪酬标准

1、非独立董事

在公司（含子公司）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执行所任职务薪酬方案，未在公司（含子公司）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（含子公司）领取薪酬。

2、独立董事

独立董事津贴为6万元/年。

3、高级管理人员

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1、非独立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执行月度发放月度薪酬和各类补贴，年度发放年度绩效奖；

2、独立董事津贴按月度发放；

3、上述薪酬/津贴均为税前金额，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；

4、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；

5、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，董事薪酬方

案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方可生效。

本方案未尽事宜，按照国家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执行；本方案如与国家日后颁布的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经合法程序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相抵触时，按照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执行。

铜陵洁雅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3日